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12月1日在公司办公楼31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宁清华、王岩、秦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肖奋先生、

谢玉平女士、肖韵女士、肖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将与业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中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保持一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肖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提名谢玉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 《提名肖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4 《提名肖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岩先生、秦伟先生、郑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王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提名秦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提名郑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其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津贴为人民币拾万元/人（税前）。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王岩先生的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独立董事王岩回避表决。

3.02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秦伟先生的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独立董事秦伟回避表决。

3.03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郑丹女士的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经充分沟通、协调和综合评估，公司拟不再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聘深圳振

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的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